

证券代码：600288 证券简称：大恒科技 编号：临 2024-010

##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上午十一时整在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3号大恒科技大厦北座15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18日以邮件方式提交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长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召集、出席会议监事人数、会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23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议案须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须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须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五、关于计提 2023 年度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计提 2023 年度减值

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须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因利益相关，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须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